

关于2021年享受市政府特殊津贴推荐人选的公示

根据咸宁市人社局《关于开展专家人才推荐选拔和人才项目遴选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经个人申报、二级单位推荐、校学术委员会集中评审，经报请学校研究同意，拟推荐宋成舜为2021年度享受咸宁市政府特殊津贴人选，现予以公示。

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（2021年4月29日至2021年5月8日），如有异议，请于公示期内向学校纪委监察处、人事处反映。纪委监察处电话：0715-8338002；人事处电话：0715-8338007。

湖北科技学院人事处

2021年4月29日

咸宁市政府特殊津贴拟推荐人选一览表

序号	申报单位	姓名	性别	年龄	民族	政治面貌	技术职称	文化程度	毕业学校	从事专业
1	资环学院	宋成舜	男	46	汉族	中共党员	教授	硕士研究生	华中农业大学	土地资源管理